

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2024年残疾人技能教育培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4-98

包号：B包

采 购 人：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18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18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9
（一）投标函.....	29
（二）投标函附录.....	3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1
三、授权委托书.....	32
四、资格审查资料.....	33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3
（二） 近年财务状况.....	34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35
（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6
（五）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7
（六）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8
（七） 信用中国.....	39
（八） 其他.....	40
五、商务部分.....	41
六、服务方案.....	42
七、其他材料.....	4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2024年残疾人技能教育培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残疾人技能教育培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身份认证锁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 CA 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
（<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点击交易中心登录入口自助绑定。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 0371-96596。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8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郑财磋商采购-2024-98
- 2、项目名称：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2024年残疾人技能教育培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580,000.00元
最高限价：158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A包	传统工艺美术及传拓技艺培训和计算机及互联网营销师培训	1236800	1236800
2	B包	餐厅服务	343200	3432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A包：传统工艺美术及传拓技艺培训和计算机及互联网营销师培训，共计培训88人；

B包：餐厅服务

- 6、合同履行期限：6个月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信誉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后至评标开始前的期间内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潜在投标人禁止投标。在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2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提供承诺函）。

注：除上述条件外，A包需具备有效的《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B包需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7月22日至2024年07月26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身份认证锁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尚未办理企业CA锁的，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CA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CA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点击交易中心登录入口自助绑定。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0371-96596。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3. 方式：供应商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交易主体登录”下载所含格式（*.ZZZF）的采购文件及资料。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08月0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zzggzy.zhengzhou.gov.cn/>）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08月0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A区第一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二轮报价等活动。

2. 各供应商可查看“关于实施在线磋商谈判的通知”中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磋商谈判）、供应商多轮报价操作手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手册（<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20323/df8813b9-2939-4c3a-9e5b-1204b7c55441.html>）。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地址：郑州市经开区第四大街 64 号

联系人：徐明国

联系方式：1731977623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王鼎国贸3号楼13楼1310

联系人：张全军

联系方式：1522512586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全军

联系方式：1522512586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2.1	采购人	采购人：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地址：郑州市经开区第四大街 64 号 联系人：徐明国 联系方式：17319776238
1.2.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王鼎国贸3号楼13楼1310 联系人：张全军 联系方式：15225125863
1.3.1	项目名称	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2024年残疾人技能教育培训项目
1.3.2	资金来源及资金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3.3	采购内容	B包：餐厅服务
1.3.4	服务期限	6个月
1.3.5	服务质量	合格，达到采购人的要求
1.3.6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1.3.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2.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自行踏勘
3.6	保证金	不要求
3.7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8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若未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CA 印章，可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生成上传所需的响应文件）。 (3) 电子版响应文件中电子签章与盖章（签字）具有同等效力。
3.8.1	响应性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响应文件）(*.ZZTF 格式) 壹份。
4.2	磋商截止时间	2024年 8月1 日 9时30分（北京时间）；
5.1	响应性文件递交地点和时间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8月1日 9时30分（北京时间）（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凭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CA密钥完成解密） 磋商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 ）远程开标机位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 A 区第一开标室（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

5.2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相关经济、技术专家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前从郑州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根据乙方工作实际情况按批次拨付资金
7	本项目最高限价	B包：343200元；（本次报价包含所有材料费、节假日活动费、办公费等一系列费用） 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本项目进行两轮报价，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不予公布。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
	代理服务费	收取标准：取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的标准计取，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足额缴纳。
8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相关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根据《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导 言

1. 项目概况

1.1 本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可以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1.2 采购人：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1.3 项目名称：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2024年残疾人技能教育培训项目

1.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2. 采购内容

2.1 本次采购项目为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2024年残疾人技能教育培训项目。

2.2 本项目采购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竞争性磋商费用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申请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不论成交与否，均由其自行承担。供应商一旦成交，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向代理机构付代理费用。

4. 供货及安装期及工程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5.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资格条件：

5.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6 项

6. 竞争性磋商要求

6.1 本项目不允许同一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不同实质内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6.2 不论竞争性磋商申请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对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均不退还，且不对此作任何解释。

7. 定义及解释

7.1 代理机构：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2 供应商：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参加竞争性磋商申请竞争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

7.3 采购人（业主）：郑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服务中心。

7.4 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7.5 日期：系指公历日。

7.6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通讯，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7.7 合格的供应商为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

8. 保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能在承诺的时间内及时的完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所有内容及服务。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9.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按第 9.3、9.4 条款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9.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供应商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9.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并加盖企业公章按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 地址告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将答复发给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9.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正

9.4.1 在竞争性磋商申请截止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

9.4.2 补充文件将以书面方式发给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应以书面形式回复代理机构确认收到每一份补充文件。

9.4.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准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竞争性磋商申请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0.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0.1.3 授权委托书

10.1.4 资格审查资料

10.1.5 商务部分

10.1.6 服务方案

10.1.7 其他材料

10.2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0.2.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竞争性磋商申请格式和要求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

文件，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或（CA）盖章。

10.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和插字，若须修改，均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 修改处签名或加盖印鉴确认。

10.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如供应商需要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申请截止时间前将修改或撤回。

10.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自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生效，其有效期为 60 天(日历天)。

10.6 特别说明

10.6.1 竞争性磋商申请语言：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申请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件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6.2 计量：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10.7 竞争性磋商的报价

10.7.1. 本次报价包含所有材料费、节假日活动费、办公费等一系列费用；

10.7.2. 磋商报价是以人民币为单位的综合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的磋商最高限价。本项目进行两轮报价，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不予公布。磋商结

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

10.7.3 如竞争性磋商申请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0.7.4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保留两位小数。

11.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 不要求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加密与递交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加密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按要求进行CA加密

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前附表指定的磋商地点，不符合本磋商文件要求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4. 竞争性磋商申请截止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

15. 迟到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采购单位将拒收。

五、竞争性磋商程序

16. 磋商

16.1 磋商在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16.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6.2.1 竞争性磋商申请截止时间后送达的；

16.2.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密及签字或盖章（或CA印章）的；

17.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组成：详见须知前附表。

18. 磋商原则

18.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18.2 竞争性磋商质量优、价格合理。

19. 磋商纪律

19.1 磋商小组成员和参与磋商工作的有关人员不得透露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它情况。

19.2 除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须知第 9 条款的规定以外，授予成交通知书前，任何供应商均不得就与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问题主动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联系。

19.3 如果供应商试图对磋商小组的磋商施加影响，将导致该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否决。

2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与修正

20.1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的要求和供应商的答复均应采取书面形式。供应商的答复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竞争性磋商申请将被拒绝：

20.2.1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及分项价汇总之和与总价不一致的，则以单价和分项价为准 修改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0.2.2 如竞争性磋商申请报价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 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和投标报价的评审。评委会首先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照响应性评审因素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得进入第二轮报价。

21. 响应文件的详细审查

详细审查包括：投标报价、商务部分、综合部分。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打分，按照评委汇总得分的平均值由高到低推选成交候选人。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1	形式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标准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1.1.2	资格评审标准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信誉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后至评标开始前的期间内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潜在投标人禁止投标。在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3.2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提供承诺函）。</p> <p>4、需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p>	
1.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服务质量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报价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唯一且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分)	详见下表	
2.2.2(1)	投标报价（20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后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评审报价) × 20</p> <p>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p>	

2.2.2 (2)	技术部分（55分）
-----------	-----------

1	食品安全管理	8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提出的食品安全管理理念、目标、思路和技术方案。管理思路及理念完整、准确、详细，技术方案合理、健全、操作性和针对性强，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8分；管理思路及理念较为完整，技术方案可操作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5分；管理思路不明确及理念不清，技术方案不健全或不具备操作性，与项目本身不符合得2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	食材原料管理	8分	食材原料管理方案完整、安全、操作流程规范、操作性强，食材供应渠道安全措施到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8分；方案基本完整，安全操作流程较为规范、操作性一般，食材供应渠道安全措施基本到位得5分；方案不全面，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2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3	餐谱菜品搭配	8分	按照服务内容要求提供餐谱，餐谱菜品花样丰富、营养科学、搭配合理，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得8分；餐谱种类较丰富、符合采购要求，内容完整得6分；餐谱种类基本符合采购要求得4分；餐谱种类较少，响应采购要求得2分；餐谱搭配不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4	管理服务方案	8分	服务人员岗位职责和管理考核制度及行为规范、水电气节能、设备安全操作和维护保养措施等管理服务方案。服务方案完全响应要求且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性和针对性强，得8分；服务方案不够详尽、可行性一般或不够完善，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5分；方案不全面，可操作性不强得2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5	应急预案及措施	8分	突发应急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停水电气应急预案、食物中毒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霉烂变事件应急预案、疫情应急处理预案、临时供餐保障方案等。应急预案及措施详细、专业、程序规范覆盖面全，贴合项目实际情况得8分；预案及措施较为合理，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5分；应急预案及措施不完整，不具备可行性得2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6	卫生管理方案	8分	依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卫生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卫生，人员卫生，环境卫生，垃圾处理），从方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及针对性进行评价，内容全面、详细，合理，可行性强，针对性强得8分；内容基本合理、详细，可行性强，针对性强，得6分；内容不够全面，合理性一般，可行性及针对性欠缺，得3分；内容缺项较多，不够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较差，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7	培训方案	7分	定期对员工进行业务技能知识、消防安全知识、餐饮安全操作规范、菜品搭配更新、营养餐食配比等培训。相关培训方案内容详细具体，能够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有针对性的安排，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7分；内容基本合理、详细，可行性强，针对性强，得4分；内容不够全面，可行性及针对性欠缺，得2分；内容缺项较多，不够合理，可行性及针对性较差，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2.2.2 (3)		商务部分 (25分)	
1	类似业绩及信誉证明	10分	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且合同履行良好的证明材料，每提供1份得2分，最高得10分，没有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文件中需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
2	认证证书	4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有一项加1分，四个证书全部具有得4分。
3	服务承诺	11分	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能够及时保障解决问题，承诺内容完整、合理、优于采购需求得4分，内容比较完整、比较合理得2分，内容一般、不太合理得1分，没有不得分。
			对定时回访及听取采购人建议持续优化服务的措施及承诺，措施完善、承诺全面得4分，措施比较完整、承诺比较全面得2分，措施一般、承诺一般得1分，没有不得分。

			承诺有其他实质性优惠，合理、具体可行得 3 分，承诺比较完善，比较合理、基本可行得 2 分，承诺比较简单，不太合理、没有可行性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	--	--	---

22. 推荐成交候选人

22.1 磋商小组对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分别单独进行磋商。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价格、服务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最终报价提交后，报价不得进行更改。

22.2 经磋商小组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2.3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2.4 评审报告应当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进行编制。

22.5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2.6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或对于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方案等不能判断是否满足本项目建设需求的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未通过。

22.8 磋商小组对于恶意竞标（即：报价明显偏低且又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磋商小组可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恶意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3. 定标

23.1 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磋商标准的规定评定供应商名次。

23.2 若前位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成交人或者重新采购。

23.3 若前位成交候选人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或违法行为，经监督部门认可后成交无效。应当按照成交条件从其余供应商中重新确定成交人或者重新采购。

24. 其它

24.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供应商在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中 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24.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人。

六、授予合同

25. 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25.1 在竞争性磋商申请有效期内，成交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

25.2 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成交人在评标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 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6.3 若成交人未能或拒绝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成交人或选择重新采购。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方: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_____

乙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 甲方通过招标方式委托乙方提供_____服务与管理, 并就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特签订本合同。双方应共同遵守, 严格执行, 以保证办好餐厅。具体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承担_____ (项目名称) 服务与管理。

第二条 项目基本情况

1. 合同实施地点: _____。

2. 合同范围和要求:

(1) 乙方负责菜谱的制定, 每日所需原材料品名、数量的申报及验收工作。要求一周之内饭菜品种不得重复, 营养搭配合理。

(2) 负责培训人员就餐的分发和售饭工作。

(3) 不加工不合格产品, 不出售和发放腐烂变质食品, 保证食品安全, 不得出现食物中毒现象。(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食物中毒, 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4) 负责设备及厨具维护保养、清洁消毒工作, 正确使用灶具、电器等设备, 严格按照规范使用电及燃气, 确保安全。

(5) 负责餐厅内所有区域: 包括操作间、就餐大厅、隔间、楼梯、电梯、门廊等区域的地面、墙面、扶手、桌椅、门窗电器、水池、等的卫生, 随时保持干净整洁, 定期消毒。

(6) 负责食品留样工作, 留样时间不得少于 48 小时并做好记录备查。

(7) 做好食品的存放工作, 所有食品离地存放, 做到生熟分开, 荤素分开, 原菜与净菜分开, 不同种类分开存放, 不得人为的造成浪费, 不得私拿、私用公共物品, 未经允许不得开小灶、不得将餐厅食品外拿、送人。一经发现, 每发生一次, 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壹万元, 甲方有权在服务费中扣除。

(8) 负责厨具、餐具的清洗与消毒工作。

(9)落实食品卫生管理制度，确保食品安全，做好防火、防盗除“四害”工作。

(10)在疫情和其他特殊情况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的封闭管理制度，并按甲方要求的封闭管理要求提供服务。乙方应加强对人员的健康管理，确保进院人员健康安全。

第三条 服务期限

委托服务期限：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第四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目服务费为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元整(大写：____元整)。合同总价款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保险、过节福利、管理费、税费、低值易耗品等满足上述各项餐饮管理服务要求的全部开支。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指定其后勤管理部门为本项目管理单位，负责对乙方执行合同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的监督、检查、考核，负责相关问题协调处理。对于甲方检查提出的问题，乙方应在甲方要求时间内进行整改。乙方考核结果累计三次低于85分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2.甲方向餐厅免费提供水、电、天然气。(注：若发生停水、停电、停气中任一或一种以上情况，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及时做好调整工作，保持开餐工作的正常进行。)

3.乙方对餐厅的水、电装修及房屋结构改造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4.甲方有重大活动需全体加班的或有接待活动，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应及时做好准备工作。

5.甲方提供场地、装修装饰、设备设施、收银设备、餐桌椅、餐具和厨杂等经营条件及餐厅人员办公场所(不含办公用品，办公用品由乙方自行负责)，负责原材料的采购；乙方对院方提供的用具负责使用、保管、保养和维护。

6.甲方安排垃圾处理场地及泔水处理工作。

乙方账号：

单位名称：

开户行：

账号：

乙方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在管理服务餐厅期间，应严格遵守《食品卫生法》、《环境保护法》、其他相关行业 法律规定及甲方的相关规定。服务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中途停止营业或不正常营业，或转 包他人经营。

2. 乙方负责培训人员的一日三餐， 保证按时开饭。

3. 乙方负责原材料验收，对于违反《食品安全法》的，若因甲方问题造成原材料未按时、按 量、按质采购并交予乙方，造成的一切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验收导致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4. 乙方负责对餐厅内粗加工间、更衣间、仓库、面点间等功能区域的明确区分。餐厅采购应 有厂家卫生许可证及每批产品检验合格证的复印件。餐具应严格洗、消、冲、保 洁。应正确使用 大型消毒柜，对餐具进行严格消毒。餐厅员工衣帽应统一、穿戴整齐，保持整洁，每个员工应有 冬、夏工作服各两套。餐厅内应有健全的防鼠、防蝇、防尘“ 三防 ” 措施(特别是分菜间、加工间、餐厅等场所的门窗)。

5. 乙方搞好餐厅内外卫生工作，制订餐厅卫生管理制度，建立餐厅卫生工作自查记录。

6. 乙方应认真做好防火、防盗及有关安全工作，若出现安全事故，其责任由乙方承担。

7. 乙方在服务期内对餐厅经营负全责， 由餐厅经理亲自参与餐厅管理，倾听甲方意见，不断 提高服务水平和饭菜质量，在甲方召开膳食工作会议时，乙方应到场参加，虚心听取甲方代表及 职能部门意见，并及时进行整改。

8. 乙方负责提供人员配置，所有工作人员的健康证应在有效期内持证上岗。

9. 甲方对餐厅重要岗位的设置、人员录用与管理和一些重要的管理决策有直接参与权 与审批 权。为保持稳定，乙方承诺全年人员交换率不超过 20% 。所有餐厅人员与乙方 建立劳动关系，与 甲方无劳动关系。合同到期后，乙方负责人员安排，包括与录用人员 终止劳动关系等。

10. 乙方应做好以下行为节能措施，为甲方控制餐厅成本。

(1)在保证正常使用、不降低服务标准的前提下，乙方应通过采取节能、节电、节水 措施，降 低用电量和用水量。

(2)在开关、热水器、水龙头、冲洗器具等用电、用水处张贴节能标识。

(3)每天定期检查用电、用水系统、燃气系统，防止浪费现象。

(4)要对公共区域照明、热水器等用电部位采取重点节能措施，切实减少用电量。

11. 乙方应依法为录用人员缴纳保险，乙方全面负责员工的安全责任，员工出现工伤、意外事故等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乙方因以上问题与员工出现的纠纷由乙方自行妥善解决，与甲方无关。

12. 乙方服务期间接受食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协助甲方办理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申办工作等。

13. 乙方需定期向甲方提供食材验收、留样、消毒、安全检查及甲方所需的相关资料。

第六条 违约责任及解决办法

1. 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未能达到规定运行管理目标及质量保证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赔偿经济损失，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其他相关责任。

2. 乙方因违反《食品卫生法》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相关法律责任及全部经济责任。因此导致甲方被罚款等处罚的，乙方除赔偿甲方相关损失外，应向甲方支付年费用的百分之三十作为违约金，因纠纷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合同期满后，乙方将所有固定资产交还甲方。

4. 在合同期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需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无论何种原因，而未能提前 30 日通知对方的，违约方应偿付对方年费用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如因乙方原因出现食物中毒、用电用气安全事故，或有其他违约行为的除外，此种情况下甲方可单方立即终止合同，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对于造成的损失应负责赔偿，并应向甲方支付年费用的百分之三十作为违约金，因纠纷产生的律师费由乙方承担。

5. 若乙方将所承包的餐厅转包给他人经营，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七条 合同的转让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移交管理权，协助甲方做好相应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移交或配合甲方移交有关设备、办公用房、提供的服务及设备设施运行管理的全部档案资料等。

第九条 免责条款

若因国家发生重大政策性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的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可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甲、乙双方均不负连带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起生效。
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后续签订的补充条款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其中甲方两份，乙方两份。
4. 为加强餐厅管理后附考核细则。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餐厅情况：

1. 现有就餐 88 人，每日早、中、晚共三餐，由甲方提供厨房场地、餐厅、学员餐桌椅等材料。服务期限共计6个月（全年 12 个月刨除寒暑假四个月）每个月供应三餐 22 天（不含节假日，如遇特殊情况需要 供餐的，采购人将提前通知）。

最终要求：让学员吃饱吃好，家长满意，无意见。本单位餐厅为非盈利服务机构，中标公司微利经营，公益为主，不得出现暴利行为。

2. 学校食堂水，电、煤气接通，随时可以使用，提供厨房场地、餐厅、学员餐桌椅，不提供食品加工设备。

3. 所有设施设备在经营期间的维保均由承包方自理付费，损坏应照价赔偿。油烟净化器每 2 个月清洗一次。

4. 根据就餐学员等提供每周食谱，每餐达 2 种包括 2 种以上菜色品种，标明所用材质及人均数量。

二、经营要求

1. 本餐厅仅由一家餐饮企业负责全面经营，承包期为6个月，之后重新招标，学员就餐满意率要达到 86%以上，满意率低于 80%可随时终止合作。

2. 经营者在经营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和《餐饮业分餐制度设施条件与服务规范》，严格管理，规范操作，保证食品卫生、餐饮安全，保证学员及学员家长满意。

3. 经营者为学校食堂、餐厅的卫生、防火、治安第一责任人，须服从学校安保、后勤、监督小组及上级有关部门的监督。经营者所用炊具等由学校提供，但其必须自行做好安全防盗、防火工作，如发生失窃、火灾事故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经营方自负。

4. 经营者聘用的从业人员要先体检、办健康证和培训上岗证再上岗使用，并负担涉及聘用人员的工资 及福利待遇等一切费用的支出，承担聘用人员因在工作期间出现意外、事故等费用的支出。

5. 经营者服从我单位对其后勤从业人员进行食品卫生、操作规程的常规性要求的监督，每月对从业人员就食品安全、食品卫生等方面进行培训。

6. 经营者负责承担涉学员的就餐、开展活动等临时人员并承担相关费用。

7. 经营者负责因在本餐厅范围内的饮食意外造成事故的法律责任及其赔偿责任。

8. 学员伙食费由我单位监管，经营者每周听取我单位的监管意见，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必须服从我单位的管理，否则一次罚款 1000 元；有关部门或我单位对食堂进行检查时，经营者负责人必须到场并签字（或由委托人签字），确保学员按时用餐。

9. 经营者应提供优质服务、热情周到，百问不厌，主动接受用餐者监督不得与用餐者发生争吵。

10. 经营者只能在指定的场所内制作食品和经营食品，不得以任何形式将食品带出餐厅到其他场所销售，否则每次罚款 2000 元。经营者对我单位提供的场所享有使用权，没有出租和转让权，否则我单位有权终止合同。所造成的债权、债务或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提供现有设施，如需改造要提出书面申请，待批准后方可实施，费用自理，但产权归学校。经营期满后不可移动设施，经营者不得拆卸，我单位不予补损失。

12. 燃料必须使用天然气或电，不准烧柴和煤，拖欠不交水，电、天然气费用学校有权停止供应水电和燃气，经营者须安全用电，燃气，节约用水。

13. 合同期间经营者违反合同条款的所有扣款直接交至我单位财务，否则从质保金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经营者中途终止合同或私自转让、转包，质保金或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

14. 炊事人员聘用

(1) 经营者雇用炊事员需造册，聘用用工人员无不良记录、无犯罪记录。

(2) 所聘炊事人员需有健康证；

15. 经营者根据用膳需求，随季节变化，提供可口的菜肴，肉、蛋营养均衡，搭配合理，食谱需提前公示，报我单位审批后再行操作。

16. 卫生要求(环境卫生, 个人卫生, 食品卫生):

(1) 食品卫生: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餐饮业分餐制度设施条件与服务规范>。

A. 原料采购:米、面、油、肉、鱼等主材实行定点采购,以确保质量。(1)油统一使用非转基因压榨菜籽 油或大豆油,米、面要达到一级(含一级)以上优质品种。(2)采购原料时不购腐烂、变质、变味食材:(3)不购 劣质的禽、畜、水产下脚料;(4)要索取供应原料部门的有效卫生许可证复印件并做好采购每日登记台帐。 每违反一项扣 500 元。

B. 食品加工,菜先洗后切,先去皮后切,生,熟料分开。刀具、砧板生,熟分开,菜盘生、熟食品分 开(熟食指已加工好的食品),并标有明确的标记。洗涤池按洗蔬菜池、洗荤菜池、洗餐具池要有明显标记,以上违反一项扣 100 元/次。

C. 食品加工要规范化.食品要加盖、加罩,保持热度.隔餐食品要煮开、煮透方能出售。不得用手抓食 品。经营者必须自备食品留样专用冰箱,按规定实行 48 小时留样备检,食品留样必须按每天的菜单技要求 留样(每份 100 克),并做好记录台帐,食品留样 48 小时并及时更换,违反一项按 300 元/项.次处罚。

D. 杜绝食物中毒事件,若发生食物中毒,经我单位调查核实或经卫生防疫部门鉴定属经营者造成的经 营者应承担全部责任。

E. 餐具要清洗干净,做到无油渍、无饭巴,清洗干净后要进消毒柜消毒,否则每次扣 300 元。

(2) 个人卫生: 经营者所聘用人员须持有当年有效的从事饮食服务业的健康证,方能上岗,工作人员工 作时不准佩戴金银首饰,否则每次扣 50 元。炊事人员上班必须穿工作服,戴工作帽,炊事人员必须做到“四 勤”“四不” ,个人卫生没有做到的每次扣 50 元。

(3) 环境卫生: 必须保证厨房、餐厅及食堂周围卫生包干区的环境卫生,每日三小扫,每周五进行卫生 大扫除并冲洗地板(门窗、玻璃、菜场、工作区要六面光),每半月消毒一次,每日应对周围水沟打扫干净 并进行喷药,并根据学校要求,进行灭“四害”活动。

(4) 食堂内所有垃圾应倒在指定的地点,泔水桶必须加盖并及时处理拉走不得乱倒,隔油池每月必须清 理一次,否则罚款 200 元。

17. 须遵纪守法,按正常渠道反映情况,不得召集社会人员打架闹事,凡有此种行为,一 经查实,我单 位有权终止合同并送交公安局部门处理。

18. 不得改变配餐间、更衣室，仓库、粗加工场所、面点室等用餐场所的功能用途，违反本条款的扣 2000 元。

19. 严禁私拉乱接电源、乱烧杂物，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器，由于不注意安全造成的事故，由经营者自己负责。

三、经营者在经营期间，不得以食堂资产为任何单位、个人提供抵押与担保。不得以我单位的任何名义向任何单位和个人借款或欠款，违者一经发现，学校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经营者自负。

四、经营者在经营期间的债权债务，我单位概不负责。若因经营者经营管理不善，或者重大决策失误，造成事故发生或学员反响较大，我单位有权解除合同，并有向经营者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五、双方必须履行合同。未经双方协商达成书面协议，任何一方无故中止合同，或变更本协议，除了要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外，还应付违约金 5000 元。

六、合同期满或解除时，经营者应在一周内将食堂清理完毕，负责将现有的餐厅所有资产完好无损地交还给我单位，否则将按资产的实际损失收取修理或赔偿费。经营者自备的设备在一周内由经营者自行清退完毕，否则视为经营者放弃了其在食堂的任何财产，我单位有权对其进行清理和处置，产生的费用由经营者承担。

七、食堂经营期间，做好各种档案迎检工作，如被区、市、省等相关部门检查并书面通知整改事项的，我单位有权对相应部分进行双倍处罚。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商务部分
 - 六、服务方案
 - 七、其他材料
- (注： 目录可自行增加)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____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____(大写) (¥____元)，服务期限____，服务质量____。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2、投标保证金已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金额为人民币_0_ (大写) (¥_0_元) 。

3、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其他补充说明)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内容	
磋商报价（首次）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说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后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 政 编 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注： 后附营业执照等证书复印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

提供经审计的22年度或23年度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概况及履约情况	
备注	

(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格式自拟)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六)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自拟承诺书)

(七) 信用中国

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八) 其他

五、商务部分

（根据商务部分要求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六、服务方案

(根据综合部分要求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七、其他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

日期: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醒: 如果供应商不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 或所投货物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 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 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提醒： 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